

证券代码：300007

证券简称：汉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4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3,022,8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威科技	股票代码	3000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锋	武一峰	
办公地址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 169 号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 169 号	
传真	0371-67169196	0371-67169196	
电话	0371-67169159	0371-67169159	
电子信箱	hwdz@hwsensor.com	hwdz@hwsenso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成为以传感器为核心的物联网解决方案引领者”为产业愿景，通过多年的内生外延发展，构建了相对完整的物联网（IOT）生态圈，主要是以传感器为核心，将传感技术、智能终端、通讯技术、云

计算和地理信息等物联网技术紧密结合，形成了“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空间信息技术+云应用”的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应用覆盖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及居家智能与健康等行业领域，在所涉及的产业领域中形成了相对领先的优势。具体如下：

（一）传感器业务

在构成物联网的三层架构中，传感层处于最底层，是构成物联网的核心基础。在物联网运行中，传感器将感知获取到的物理、化学、生物等信息转化为易识别的数字信息传输至后端平台处理、分析、应用。传感器是公司旗下最具成长性和价值的核心业务板块之一，公司集传感器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产品覆盖气体、压力、流量、温度、湿度、加速度等门类。该业务板块主要由公司旗下子公司炜盛科技等组成。报告期内，公司传感器业务平稳发展，多种新型传感器（MEMS传感器）产品陆续完成研发。

（二）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

依托核心传感器技术，公司研发生产了多样化的智能仪表，智能仪表作为不同场景的感知硬件终端，将感知信息通过NB-IoT等多种通讯手段传输至公司研发的物联网监控系统，监控系统根据客户需求对重点信息进行分析处理，最终形成可视化报告。目前，公司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主要有如下几个应用场景：

1、物联网平台解决方案

物联网平台解决方案主要面向燃气、供水、供热、市政、产业园区、楼宇等领域，依靠“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空间信息技术+云应用”系统，提供集管网GIS、信息采集、运营管理为一体的物联网解决方案，提高燃气、供水、供热、市政管理公司及园区、楼宇运营的效率 and 效益。报告期内，物联网平台解决方案业务随着城市信息化进程的加快，以及公司积极的内部管理措施调整，加强板块内部协同，整体订单情况良好。

2、智慧安全系统解决方案

智慧安全系统解决方案主要面向石油、化工、冶金、电力、矿山、制药、食品等领域，致力于为各类工业客户提供安全管理监控一体化解决方案，由硬件监控设备和系统软件共同构成完整的安全管理监控平台。报告期内，该业务板块业绩增速较为突出，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实现了高质量的发展。

3、智慧市政系统解决方案

智慧市政系统解决方案是公司利用先进的物联网技术通过投资、建设、运营供水及供热等市政公用设施，打造物联网应用行业标杆，为民众提供质优、经济、便捷公用产品的整体解决方案。随着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升及智慧化运营、管理手段的加强，该行业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

4、智慧环保系统解决方案

智慧环保系统解决方案致力为客户提供“第三方检测-在线监测-废气废水处理-智慧环保系统运维”闭环业务生态的环保系统解决方案，依靠“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空间信息技术+云应用+治理+运维服务”整体方案，为企业、政府提供大气监测、污水及垃圾渗滤液处理、有机废气治理等一体化的环保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在环境治理领域调整了经营战略，EPC项目占比逐步提高，同时，公司围绕智慧环保发展战略，在环保领域积极打造检测、监测、监控、集成、运维、数据服务于一体的智慧环保生态圈，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效益。

（三）居家智能和健康业务

居家智能和健康业务通过物联网技术对家庭中的环境健康、人体健康、智能设备进行有机联通和管理，结合数据服务运营能力，夯实了空气质量、燃气安全类市场，拓展了水质安全类市场，为人们提供专业可靠的“监测+治理”居家智能和健康全方案服务。报告期内，随着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该业务营业规模取得一定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819,480,487.05	1,512,330,588.86	20.31%	1,444,179,08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778,838.98	61,657,351.15	-268.32%	110,320,92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214,062.02	6,561,844.42	-3,044.51%	68,155,89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594,633.32	528,663,710.76	-38.41%	131,246,699.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1	-266.67%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1	-266.67%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0%	4.32%	-11.72%	8.2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4,803,578,904.63	5,068,432,370.19	-5.23%	4,278,972,79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6,041,738.05	1,455,606,210.01	-7.53%	1,395,977,967.9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1,198,640.69	472,350,645.96	378,114,643.06	537,816,55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30,806.92	58,728,432.50	34,017,906.91	-224,755,98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95,558.39	38,460,121.60	13,792,683.21	-260,462,42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20,074.80	-80,032,494.37	86,694,410.94	226,412,641.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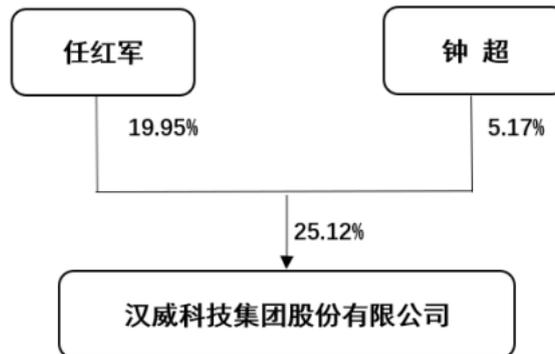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7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5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任红军	境内自然人	19.95%	58,449,629	46,417,972	质押	39,000,000	
钟超	境内自然人	5.17%	15,154,280	0			
尚剑红	境内自然人	1.37%	4,010,134	3,007,600			
陈泽枝	境内自然人	1.28%	3,754,202	0	质押	3,020,000	
钟克创	境内自然人	1.18%	3,467,320	0			
李泽清	境内自然人	1.07%	3,148,726	0			
尚中锋	境内自然人	0.81%	2,378,468	2,061,126			
刘瑞玲	境内自然人	0.80%	2,345,860	2,345,670			
高孔兴	境内自然人	0.78%	2,283,230	0			
付帅伟	境内自然人	0.75%	2,193,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任红军与钟超系夫妻关系，钟超与钟克创系姐弟关系，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是公司深入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年，也是公司战略落地和业务突破的关键一年。一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和国内市场形势，公司全体同仁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持续坚守和践行汉威文化和价值观，不断追求高质量发展，在生产经营、创新发展、业务突破等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公司整体延续了稳步发展、总体良好的态势，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近几年来，公司为打造以传感器为核心的物联网产业生态，围绕发展战略进行了一系列产业并购整合，完成了较为完整的物联网产业布局，实现了从单一传感器产品向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型升级，但一系列并购也形成了较大的商誉。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相关要求，遵循谨慎性原则，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结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共计 22,259.82 万元，对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造成了较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1,948.05 万元，同比增长 20.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77.8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回顾如下：

（一）厚植优势，持续建设物联网产业生态圈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成为以传感器为核心的物联网解决方案引领者”的企业愿景，以深挖行业内涵、增强产业厚度、丰富产品品种为切入口，以技术突破和项目落地为着力点，充分发挥物联网生态圈的协同作用，实现可持续的、良性的内生增长，部分业务板块实现了突破，物联网产业布局趋向更加合理。

1、传感器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气体传感器市场门槛有所提高，工业安全、民用安全以及室内空气质量检测等应用领域的客户对产品性能的要求进一步提高，产品品质上的竞争变的更加激烈。另一方面，个别应用领域如电池安全监测、大气环境监测相关产品受国家政策影响，总体需求量逐渐增加，市场机遇不断显现。

报告期内，公司传感器业务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团队建设卓有成效，销售收入持续上升。在主要产品方面，燃气监测类、空气污染监测类传感器在家电领域取得重大突破，业绩稳中有增；红外二氧化碳传感器、粉尘传感器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对销售业绩的支撑进一步显现；热释电红外传感器、热电堆红外传感器产品品质精益求精，红外探测传感器的产品布局逐步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传感器产品的国际贸易增幅明显，相关传感器产品在韩国、美国、俄罗斯、土耳其等重点区域的环保、智能家居等应用领域均出现重大突破，团队士气高昂，市场开拓成绩突出。

2、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方面

（1）物联网平台解决方案

公司物联网平台解决方案业务综合了多门类物联网技术，通过对目标项目实施“硬件+软件”的智慧化改造，实现目标客户经营质量的改善和效益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物联网平台解决方案业务板块管理

改革调整的成效持续显现，经营业绩延续了稳定的增长，在智慧水务、智慧燃气以及智慧热力等领域实现了较好的落地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祥云物联网平台已累计服务上百家企业客户。2019 年 10 月，公司以祥云物联网平台为基础成功申报了智能传感器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并被列入河南省工业互联网平台拟培养名单。报告期内，祥云物联网平台在原有架构基础上实现了基于 kubernetes+docker+jenkins 的自动化部署，同时采用 Hadoop 实现海量数据的存储、在/离线计算、监控预警。报告期内，祥云物联网平台新增接入通信运营商的物联网卡管理平台，更好的为用户提供物联网感知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在平台接入层面，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了边缘计算网关硬件产品，更好的解决了企业、园区级的规模传感终端接入的问题，边缘计算网关将极大的促进祥云物联网平台的接入覆盖场景的增加，对平台的综合性发展具有关键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水务业务不断开辟新市场，实现了一定的业务突破，经营业绩取得了积极的进展。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长江流域规划建设方案，立足于市政供水业务核心，积极加强排水、河流、水利等方案的规划与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开拓包括管网数据采集、管网监测、厂站自动化控制、大数据分析等在内的智慧水务全业务链条，在全国范围内成功复制了多个示范案例，取得良好的应用效果，形成了一定的行业影响力。同时，公司智慧水务团队在报告期内进一步拓展了传统的勘测、检测业务，并通过加入重点行业协会，深度参与到水行业当中，充分发挥行业客户资源带来的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燃气业务持续深耕燃气行业安全与运营的智慧化领域，加快拓展应用于市政管网安全领域的智能检测产品，树立了高品质市政安全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的市场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不仅注重服务于燃气、管网、市政等行业客户，同时持续提高与高校、科研机构、专业用户团队的资源合作，相关产品的设计理念和性能得到进一步提高。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为客户创造价值，推动销售模式的转型，持续强化前端营销，一线队伍得到良性发展，为公司创造了较高质量的增长。

（2）智慧安全系统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全国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的战略机遇期，持续夯实“物联网+大安全”战略，深化客户结构改革，总体实现了较好的业绩增长，经营质量持续改善。

一年来，公司紧跟国家监管机构的相关政策调整，全面贯彻国家关于应急管理、防抗救、安全生产、信息安全等方面传递的重要精神，加快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在工业安全、园区安全、应急管理等领域加强了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同时创新业务模式，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不断提升“仪器仪表+GDS 安全系统+系统平台”整体解决方案的成熟度。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安全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加大了集团化客户及政府园区的拓展力度，调整了客户结构，集团客户产出总量同比增加 30%以上，与战略合作伙伴如海康威视、和利时、浪潮集团、中国联通等分别实现多个项目签约。其中，公司与海康威视联合实施的安徽省危化品管理平台项目顺利落地，未来有望向国内其他省市复制推广。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技术突破、项目落地上发力，与油气田、炼油、化工、钢铁冶金等重点行业的龙头企业深化项目合作，落地了较多高质量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 GDS 安全系统正式落地商用，实现了由现场仪表向在线仪表的跨越，服务了包含冀中能源等在内的多个集团化企业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的工业物联网平台进一步提高了市场竞争能力，在监测预警、监管执法、辅助指挥决策、救援实战、社会动员等应用方向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科技信息化发展趋势，在工业企业、智慧园区、应急管理三大领域准确把握传感技术和信息技术在传统业务流程和监察模式改革创新中的关键作用，服务客户进行信息化与业务深度融合。

（3）智慧环保系统解决方案

环境监测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市场及研发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业绩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与省级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项目开发，整合了各类生态环境数据，对生态环境管理部门业务间的相互融合、数据贯通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为公司未来在环境保护领域业务拓展进一步夯实了基础。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移动开发、数据智能分析、区块链等领域的研发创新均形成了一定的研发成果，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创新积累，将为公司未来提供高端数据服务带来积极影响。

环境治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园环保结合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需要，确立了以垃圾渗滤液处理和 VOCs 治理为核心的中短期经营战略，即业务模式上以 EPC 业务为主，以此来巩固嘉园环保在细分行业中的地位。在营销布局上，公司根据全国各地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投资建设步伐，以河南为中心，同时辐射中西部市场。经过一年来的拓展，嘉园环保在垃圾渗滤液业务上已成功中标了河南城发投等多个项目，另外在 VOCs 业务拓展上也储备了制药、化工等行业的项目，对嘉园环保的业务布局和今后发展奠定了基础。同时，公司重点拓展了集团化客户业务，报告期内，嘉园环保中标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的四厂二期的渗滤液处置项目，增加了嘉园环保在日处理规模 1,200 吨以上项目的竞争力。随着产业的加速发展，精细化运营逐渐演变为环保治理行业的必经之路，嘉园环保不仅可以提供精品工程，在精细化标准化运营方面也独具优势。报告期内，嘉园环保在绿色动力集团和旺能集团的运营项目均受到了业主的充分认可与表扬。

（4）智慧市政系统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热力和智慧水务平台系统模块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完善，管理功能实现升级和优化，智慧市政建设发展和运营实践形成良性互动，充分发挥了智慧市政项目标杆示范效应，同时也为公司的现金流提供了有力的支撑。报告期内，高新热力成功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彰显了智慧热力系统建设的信息化水平。

报告期内，智慧市政板块在做好保障民生、服务社会的同时，在智慧示范方面也取得了重大进展，智慧热力系统建设和智慧水务系统建设均实现稳步推进，为公司物联网平台系统解决方案业务的推广落地提供了良好的平台。在智慧热力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换热站全面智慧化改造，为辖区热平衡和热源管理提供了有力的智慧化管理工具。在智慧水务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针对辖区夏季高峰供水压力，完成了二次供水精准化控制系统建设，不仅解决了高峰期供水压力问题，对水厂的节能降耗也起到了良好作用，同时树立了国内大规模二次供水精准化控制的标杆案例，起到了良好的示范效应。

3、居家智能与健康

报告期内，公司居家智能与健康业务建立了综合业务生态模式，逐渐形成完整闭环。报告期内，公司居家智能轻量级平台得到进一步完善，配合智能硬件实现无缝对接。借助消防安全、燃气安全、居家环境

健康、智能化管理等业务输出平台，该业务板块发展势头良好，并在电商平台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单光路烟感产品已成功推向市场，双光路烟感产品已申请专利 30 余项，有效解决了行业瓶颈，占据业务卡位优势。

（二）创新驱动，进一步提升研发实力

1、“双创”孵化平台建设取得积极进展

传感器专业化众创空间作为公司完善产业链条、优化创新生态的前沿阵地，是公司创新发展的重要引擎。报告期内，众创空间继续坚持定向精准孵化的原则，多维度服务在孵企业，助推在孵企业的创新和发展。

报告期内，传感器专业化众创空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4 家，新增软件著作权、专利共 26 件（累计拥有软著及专利超过 100 件），辅导符合条件的 11 家企业分别完成国家、省、市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组织实施大型交流活动 16 场次。经过三年的建设，该众创空间趋于稳态发展，已经初步建成传感器行业的产业生态群，孵化创新能力得到巩固和提升。报告期内，省、市领导多次参观传感器国家专业化众创空间，对公司创新创业工作及传感器国家专业化众创空间建设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2、创新实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以提升创新牵引力为目标，重点在拓展创新领域、拓宽创新方向、挖掘商业模式、丰富创新产品等方面入手，使科技创新呈现出生机勃勃的局面。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经费 13,434.85 万元，同比增长 25.93%；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64 项，截至目前取得的专利总数达到 59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5 项。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核心传感器技术的研发工作，气体及多门类传感器的研发取得了积极进展。在电化学传感器方面，传感器反应体系实现从液化技术向半固态化、固态化技术方向转变，为电化学传感器的微型化做技术铺垫；在水质传感器方面，根据水质监测的特点及参数要求，公司对 pH 传感器、DO 传感器、ORP 传感器进行了技术研究，逐步建立离子识别电极的研发平台及测试体系；在烟感传感器方面，公司紧跟烟雾检测前沿技术发展方向，提高产品可靠性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双光路独立式光电技术的研发，并与单光路烟雾检测技术和复合型烟感产品结合，同步对标国际消防标准和需求，形成了烟雾报警探测器低、中、高三类产品线，增强企业在消防行业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国内主流模组厂商及天线厂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投入 NB-IoT、LoRa 等无线通信技术在感知终端上的应用研究，大大提升了无线传感终端的各项无线性能指标及产品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已有多款成熟的无线气体探测相关产品投放市场，并通过了华为以及移动、联通、电信等运营商的实验室认证测试。报告期内，公司与国内多个物联网平台厂商进行了无线产品的平台适配及对接，为无线传感终端应用场景拓展打下了关键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对低成本化 NB-IoT 无线联网技术进行技术攻关，实现在家用燃气报警器、一氧化碳报警器、烟感报警探测器等多款产品上的应用，进一步增强民用商用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三）加强管理，不断完善集团管控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统分结合、控放有度、权责清晰、规范科学、灵活高效”的总目标，在继

续深化和完善现有 10 大体系基础上，重点围绕提质增效，开展了监督体系建设、物资采购平台建设，优化和完善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和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了企业运营效率和管理效益，各方面改革呈现蹄疾步稳、纵深推进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信息化、网络信息安全建设与管理，CRM、MBS、OA、PM、ERP 系统的全面推行及不断优化提升，为高效管理插上了翅膀。

经过近年以来对集团化管控工作的常抓不懈，一系列改革和优化、120 项当前急需又利于长远的制度建设制定、实施到位，逐步夯实了公司集团化管控的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级管控架构稳定，实现了公司内部在人、财、事、物、信息、文化等方面的规范运作，集团化管控成效稳步提升。

（四）动能转换，持续夯实人才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以建立稳定、高效高质的运营体系和团队为目标，着力提质增效，大力开展了人力资源结构调整优化，整体人均效能和人均效益有所提高。围绕核心价值观，公司建立了科学的人力资源配置机制，牢牢把控人员质量关，加强对人才专业度、匹配度和必要度的评估。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行“人才森林”计划，围绕核心能力建设组织各类专业培训 30 余次，涵盖品牌建设、信息化、知识产权、新产品、新业务等多个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五）落地生根，切实加快文化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入学习、宣贯《汉威文化法典》的基础上，重点将文化理念固化为制度，使现行制度与文化理念相匹配。经过公司大力宣贯和倡导，目前《汉威文化法典》正在成为指导公司内各单位经营管理的基本准则，统领规章制度的根本方针。

公司持续倡导“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思想导向，积极鼓励价值创造，组合各种激励工具手段，促进每一个组织与个人充满活力，主动追求更好的业绩、更高的目标、更大的进步，“尽责，创新，厉行价值创造，铸就同一个汉威”的核心价值观正在成为全体汉威人衡量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以建立完善监督体系为重点，着重加强了廉洁文化建设，并加入了“阳光诚信联盟”，与众多外部企业携手打造反腐生态圈，营造诚信、阳光、廉洁的商业和社会环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传感器	171,446,137.23	72,843,375.76	42.49%	10.48%	-1.82%	-5.32%
智能仪表	361,602,964.29	171,391,800.81	47.40%	24.87%	25.80%	0.35%
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	1,236,629,188.12	309,315,619.08	25.01%	21.82%	2.05%	-4.8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审慎原则，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约 24,162.07 万元，对公司当期净利润产生了重大影响。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0,377.8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68.32%。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如下：

财政部于 2017 年 0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05 月 0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施行。

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产生如下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250,000.00	46,250,000.00
应收票据	23,550,664.69	-21,644,898.32	1,905,766.37
应收账款	470,143,769.08	-3,281,113.29	466,862,655.79
应收款项融资		21,582,608.19	21,582,608.19
其他流动资产	84,513,721.65	-46,250,000.00	38,263,721.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100,001.00	-38,100,00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100,001.00	38,100,00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545,600.52	472,136.05	108,017,736.57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526,909,816.62	-2,579,457.56	524,330,359.06
少数股东权益	563,384,263.98	-291,809.81	563,092,454.1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2019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应收票据	15,474,752.24	-14,963,103.91	511,648.33
应收账款	171,485,062.44	-1,580,450.91	169,904,611.53
应收款项融资		14,935,095.74	14,935,095.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900,001.00	-36,900,00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900,001.00	36,900,00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20,325.97	241,268.86	6,061,594.83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32,197,519.93	-1,367,190.22	230,830,329.71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新增 2 家，为山西腾星、汉威香港；合并范围减少 1 家，北京威果。